

证券代码：600105  
债券代码：110058

证券简称：永鼎股份  
债券简称：永鼎转债

公告编号：临2023-095

##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担保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92），公司为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集团”）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合计为15,000.00万元人民币。现对上述公告相关担保情况补充如下：

#### 一、对控股股东担保的情况

截止上述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16,874.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98,66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2.80%。2022年年末，公司为控股股东的担保9.82亿元，目前较去年年末无较大变化。

#### 二、被担保人的反担保能力

为规范公司运作，降低担保风险，公司要求永鼎集团提供反担保，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鼎欣房产”）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莫林弟向公司出具了《反担保函》，愿意为上述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 （一）鼎欣房产的资产状况和信用情况

##### 1、鼎欣房产资产状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鼎欣房产资产总额为13,672.34万元，负债总额为1,036.37万元，资产净额为12,635.97万元。

根据鼎欣房产于2023年11月9日出具了《关于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之权属完整性的说明》：“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对本公司项下全部资产拥有完整、有效的所有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 2、鼎欣房产的信用情况

经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xgk.court.gov.cn>），鼎欣房产未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或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鼎欣房产信用情况良好，未发生过不良或违约类贷款情形。

## （二）莫林弟拥有主要资产情况

莫林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永鼎集团89.725%的股权、直接持有的永鼎股份股权（按照2023年12月12日收盘价每股5.79元计算市场价值为295.90万元）。

### 1、永鼎集团拥有的资产情况

#### （1）永鼎集团持有的未上市公司股权

根据永鼎集团提供的资料，其直接或间接控制除永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主要企业为广融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融达”）、鼎欣房产、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丰农村”）、东吴发展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发展”）、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通信”）、长江电力（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在内的多家企业股权权益。截至2023年6月30日，主要控股及参股公司（除永鼎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归属于永鼎集团的账面净资产份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净资产	归属于永鼎集团净资产份额
广融达	30%	融资租赁业务	51,710.46	15,513.14
鼎丰农村	20%	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提供担保	21,474.71	4,294.94
东吴发展	100%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2,592.04	2,592.04
永鼎通信	91%	移动通信直放站、移动通信基站、无线接入设备、室内分布设计、生产和技术服务	258.86	235.56
长江电力	1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及元器件销售	179.49	179.49
合计			<b>76,215.56</b>	<b>22,815.17</b>

由上表可知，截至2023年6月30日，永鼎集团持有的未上市公司股权的净资产份额约为22,815.17万元。

#### （2）永鼎集团持有的永鼎股份股权

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永鼎集团持有永鼎股份382,618,695股股份。根据永鼎股份于2023年12月12日收盘价每股5.79元计算，永鼎集团所持永鼎股份股票的市场价值约为221,536.22万元，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为25,800.00万股，扣除质押后的股票市场价值为72,154.22万元。

### （3）永鼎集团（含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产

永鼎集团（含其控股子公司）拥有两处房产：上海房产位于上海市闸北区共和路，总面积1,443平方米，尚未抵押，从公开信息无法查询相似地产价格，周边住宅价格约7-8万元，参照住宅价格的50%预估该商业房产价值约5,000万元；苏州市房产位于江苏苏州市吴中区，总面积359平方米，银行估价1,500万元，获得抵押贷款865万元。上述房产市场价值合计为6,500万元，扣除抵押后的市场价值约为5,635万元。

## 2、莫林弟的信用情况

经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xgk.court.gov.cn>），莫林弟未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或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莫林弟信用情况良好，未发生过不良或违约类贷款情形。

综上，本次反担保方鼎欣房产及莫林弟合计持有的部分主要资产价值约为238,008.28万元，扣除抵押及质押后的主要资产价值为103,199.16万元。公司本次为永鼎集团提供担保系借新还旧。本着互利互往的原则，公司与永鼎集团进行银行融资互保，公司对永鼎集团实际担保金额不会发生较大变化。因此，反担保方合计持有的主要资产价值能够足额覆盖反担保金额，鼎欣房产与莫林弟具备与担保金额相匹配的反担保能力。

## 三、对外担保相关风险提示及后续风险防范措施

### （一）相关风险提示

截止2023年12月12日，公司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16,874.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98,664.00万元，与2022年12月31日比未发生较大变化，被担保人控股股东永鼎集团资产负债率超过70%，鼎欣房产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莫林弟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按照2023年12月12日收盘价计算的本次反担保方鼎欣房产及莫林弟合计持有的部分主要资产价值能够足额覆盖反担保金额，覆盖率约为104.6%，略高于反担保金

额。若后续公司股价大幅下跌，控股股东无法按时偿还相应借款且反担保方提供的资产无法覆盖担保金额时，公司存在被银行要求在担保金额范围内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永鼎集团经营情况稳定，信用情况良好，历史上负债均及时清偿完毕，不存在违约情形，且反担保方已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 （二）后续风险防范措施

### 1、永鼎集团拟采取措施降低负债

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在不影响上市公司控制权和经营发展的前提下，采取诸如处置资产、改善经营等各项措施，逐步降低自身负债，减少担保，进一步降低风险。

2、公司将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如发现被担保人存在经营状况严重恶化、债务逾期、资不抵债、破产、清算或者其他严重影响还款能力情形的，董事会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提供担保的债务到期后，公司及时督促被担保人在限定时间内履行偿债义务。若被担保人未能按时履行偿债义务，导致上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公司董事会将及时采取追讨、诉讼、财产保全、责令提供担保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者减少损失，并追究相关责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控股股东永鼎集团、实际控制人莫林弟出具《承诺函》：“鉴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股份”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作为永鼎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本人/本公司承诺，未来由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9.82亿元”。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